

福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福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报告全文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uqing.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公布，并报送福清市档案馆、图书馆供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地址：福清市福人路11号，邮编：350300；电话：0591-85222238；电子邮箱：fqldj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1.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基本情况。2020年，我局按照上级有关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保障机制、规范梳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并实事求是地按照有关规定公布各类政务信息以及群众关注的热点话题，从而不断增强政府工作透明

度，持续推行依法行政工作，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及时传达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并安排人员参加政务公开相关培训，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2020年，我局较好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主要亮点和成效。一是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形成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相辅相成的制度体系，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系统化、常态化开展。二是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在三个平台（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福清人事人才网站和“福清人才”微信公众号）公开发布人社信息，同时，在信息公开查阅点备案公开。三是基础重点“两手抓”。在做好政务基础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着力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3）公开任务落实情况。一是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通过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并动态更新劳动就业政策及其落实情况，加大对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结果的公开力度。今年共发布相关劳动就业政策信息5条。二是围绕重点领域加大主动公开力度。第一认真做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设人社信息专栏，重点发布民生领域“就业、社会保障”等信息。今年共发布就业救助信息4条、就业供求信息3条、社会保险信息4条、教育培训信息4条、职称评审信息12条。第二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我局承办人大建议7个、政协提案12个，均及时公开。第三做好财政信息公开。及时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本部门预算、决算情况，并对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和“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及原因进行详细说明。三是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优

化营商环境。按要求将人社系统应进驻+政务服务网上大厅事项的办事指南全部在网上公开，统一规范公开事项的名称、类型、设定依据、办理时限、办事流程等要素，并进行动态更新管理，为参保群众提供无差异、均等化的政务服务。同时按照“五级十五同”规范公开事项要求，梳理 133 个事项，做到公开事项更加透明，公开渠道更加畅通，公开流程更加规范，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四是围绕“六稳”、“六保”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实时发布“稳就业”、“保就业”等相关政策信息。紧紧围绕稳岗、稳企、保就业工作任务，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加大公开力度确保政策资金流向、使用公开透明，让政策资金直接惠企利民。今年以来在“做好‘六稳’工作 落实‘六保’任务”专栏中发布落实情况信息 36 条、政策文件信息 10 条、相关资料信息 1 条。

（4）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展情况。自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以来，我局成立专班，明确任务，细化分工，夯实责任，认真优化公开事项，畅通公开途径，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一是完成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工作。按照有关文件要求，依据政务公开目录编制标准模板，对照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围绕社会救助、扶贫、就业和社会保险四大领域，进一步梳理和规范公开事项，逐项分类细化，明确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和责任部门等内容，形成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共梳理 3 项就业救助目录、5 项扶贫领域公开目录、25 项就业领域目录和 57 项社会保险领域目录。二是积极维护“福清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专

栏。完善补充相关信息，并及时更新相关公开信息。今年共更新补充信息 274 条，其中社会就业领域 17 条、扶贫领域 38 条、就业领域 147 条、社会保险领域 72 条。

2. 政策解读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政策解读 0 篇。本单位通过多种方式进行立体式、多方位政策解读。一是利用互联网多渠道宣传。通过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分别开展关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宣传的意见征集和就业创业工作的问卷调查，广泛征求各界意见，扎实推进人社业务开展，搭建并畅通与社会沟通的“连心桥”；制作人社惠企政策汇编及人社惠企政策问答“易企秀”，在“福清人事人才”网站、“福清人才”微信公众号、各微信工作群，广泛开展宣传，营造浓厚舆论氛围。二是开展送政策上门、政策宣讲等活动，主动将党和政府的好政策送到企业和群众手上，进一步扩大政策受益面。2020 年 5 月 20 日，组织有关人员走进江阴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人社政策宣传；7 月 31 日，联合福清市委人才办在福清市人才驿站、福清市人才培养基金会（福清市委党校三号楼 4 层）举办 2020 年人才政策宣讲会；12 月 9 日，在人社局 14 楼会议室召开人资座谈会，宣传解读相关人才政策；12 月 12 日，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赴新福兴玻璃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劳动法律法规专题讲座活动，以现场答疑解惑的方式，对企业用工中的误区开展相关法律的普及。三是发放宣传册，广泛宣传人社政策。制作《新型冠状病毒防疫期间劳动关系宣传手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单行本、《人社惠企政策选编》等宣传材料，全面解读各项劳动关系实务操作、社会保险、

就业创业、人才服务等惠民惠企政策，发放宣传资料 15000 多份，接待群众咨询 800 多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 公开数量

2020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 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74 条。

2. 主要类别及数量

2020 年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法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类信息 44 条，占 35.8%；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79 条，占 64.2%。

3. 公开形式

一是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并在“人社信息”专栏，公开就业供求、职称评聘、教育培训、社会保险等信息。二是每月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报送市档案馆、公共图书馆供公众查阅。三是局政务公开栏定期公开劳动争议仲裁、工伤认定、就业培训等方面内容。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1. 受理申请的数量

2020 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皆为网络申请，申请事项分别为人才服务、被征地、就业报到证使用情况及就诊患者病种统计等。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 4 件。

2. 申请办理情况

我局在规定的时限内答复并办结 4 件。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 制度建设情况

从公开内容、形式、程序、监督、考核等方面，不断完善制度规定和配套措施，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投诉处理、备案、保密审查等系列制度，同时抓好主动公开、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和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的落实，有效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科学化、规范化。

2. 工作组织、机构、人员情况

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要求，成立了局长为组长，其他副职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下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工作，并安排兼职人员 1 名。

（五）平台建设情况

1. 畅通公开渠道。把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同时根据政府公开目录及时、全面、准确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同时及时报送至政府信息查阅场所，保障公开渠道的畅通。

2. 用好政务新平台。通过“福清人才”微信公众服务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覆盖就业、人事人才、劳动监察维权等人社系统全业务领域的一体化网络服务。

3. 依托多媒介，加强公开力度。一是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各新闻媒体的辐射面，广泛发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类政务信息，公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类服务信息。二是利用培

训、讲座以及送法到企业、社区活动等形式开展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法律和政策宣传。三是利用我局各办事服务大厅以及各对外窗口的便利条件发放各类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法律和政策资料。

（六）监督保障情况

2020 年本单位未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项经费。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我局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年终考核目标，同时按照“谁制作、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各相关科室各司其职，确保应该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2020 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	-5	4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事项	14	-5	2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3	0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 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7	107383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许多不足，如公开的信息内容不够完整，公开时限不够及时，公开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等。

（二）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进一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推进科学行政、依法行政、民主行政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此外，认真抓好组织落实，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逐步实现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正常化。同时增加信息公开渠道，利用互联网、微信等新媒体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努力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